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北化股份，股票代码：002246）于2015年11月23日开市时起停牌，并于2015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26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并于2015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8日、2015年12月5日、2015年12月12日、2015年12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于2015年12月26日、2016年1月4日、2016年1月11日、2016年1月18日、2016年1月25日、2016年2月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并于2016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2月17日召开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并披露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并披露了《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2016 年 2 月 29 日、201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14 日、2016 年 3 月 21 日、2016 年 3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4 日、2016 年 4 月 11 日、2016 年 4 月 18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 日、2016 年 5 月 9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并披露了《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2016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6】第 267 号），于 2016 年 6 月 6 日回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并披露《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问询函回复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补充的公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以上相关内容详见 2015 年 11 月 24 日、2015 年 11 月 26 日、2015 年 11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5 日、2015 年 12 月 12 日、2015 年 12 月 19 日、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5 年 12 月 26 日、2016 年 1 月 4 日、2016 年 1 月 11 日、2016 年 1 月 18 日、2016 年 1 月 25 日、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2 日、2016 年 2 月 17 日、2016 年 2 月 20 日、2016 年 2 月 24 日、2016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3 月 15 日、2016 年 3 月 22 日、2016 年 3 月 29 日、2016 年 4 月 5 日、2016 年 4 月 12 日、2016 年 4 月 19 日、2016 年 4 月 26 日、2016 年 4 月 30

日、2016年5月3日、2016年5月10日、2016年5月17日、2016年5月24日、2016年5月31日、2016年6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环保行业资产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事项已于5月13日取得国防科工局《关于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已基本完成标的资产2014年、2015年度审计工作；已基本完成标的资产评估所需的现场核查工作；已基本梳理完毕标的资产法律方面的工作；已基本搭建完成本次交易的股权架构；基本明确标的企业的资产边界并确定了非经营性资产分离方案；已就本次重组方案与国务院国资委进行初步口头沟通，目前国务院国资委正在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预审核；已初步完成本次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起草工作。公司正常有序推进标的企业非经营性资产及相关业务、人员的分离，对标的资产两年一期的审计、评估以及重组预案及其相关文件的起草等相关工作。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由于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惠广精细化工有限公司52%股权及海外某公司持有的甲纤企业50%股权，由于其相关商务谈判存在较大分歧，该收购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